

敦煌文獻韻文用韻研究綜述

曹潔*

一、王梵志詩用韻研究

王梵志其人，史書無載。據史學家的考證，他是大致活動於初唐年代。作為一位通俗詩人，其創作不受當時正統韻書的限制，以自己地區的口語入韻，成了研究初唐時期音韻的寶貴材料。¹ 研究王梵志詩歌用韻的共有 5 人，論文共 4 篇，具體情況如下：最早研究王詩用韻的是劉麗川《王梵志白話詩的用韻》，但未歸納韻部，只列出詩韻譜。張鴻魁《王梵志詩用韻考》也只列出詩韻譜。最早作出分韻研究的都興宙《王梵志詩用韻考》，他把王詩分成 25 個韻部，蔣冀聘在他的同名論文中也分出了 25 部。但兩人關於韻部的分合略有不同。另外劉冠才、陳士功《王梵志詩用韻研究》「從歸納、分析王詩用韻入手……進而考求出初唐時期北方話韻部的真實面貌及聲調狀況」²，他們的結果是 33 部。

(一) 韻部

一、都興宙：25 部

陰聲韻：支微、魚模、皆來、蕭豪、歌戈、家麻、尤侯七部；陽聲韻：東鐘、江講、真文、寒山、陽唐、庚青、蒸登、侵尋、覃添九部；入聲韻：屋燭、覺鐸、質物、月薛、昔錫、職德、陌麥、緝拾、合葉九部。都氏在建立王詩的韻部系統時注意與《廣韻》作比較，使我們在了解其具體分部的同時對其中古漢語音韻的地位也有了整體把

* 南京大學中文系博士生

1 關於王梵志的生平，史學界基本達成共識，認為他主要生活年代在初唐。但敦煌文獻中所存三百餘首王梵志詩歌並非全是王梵志一人作品：大部分是王梵志本人所作，另一部分是後人托其名而作。前人學者在研究王梵志詩用韻情況時，都是把三百餘首詩看成一個整體，當作初唐時期語音材料來使用。本文旨在對前人研究成果作綜合性評介，儘管學界對王梵志詩歌存有爭議，故仍沿襲前人做法，暫且把王梵志詩看作初唐語音材料的代表。特此說明。

2 劉冠才、陳士功：〈王梵志詩用韻的研究〉，《錦州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4 期（1996 年），頁 94。

握。其分部比較接近於語言事實。

二、蔣冀騁：25部

陰聲韻：支微、灰哈、魚模、蕭豪、歌戈、家麻、尤侯七部；陽聲韻：東江、陽唐、真文、寒桓、元仙、庚青、蒸登、侵尋、覃添九部；入聲韻：屋覺、藥鐸、陽麥、昔錫、職德、質物、曷末、月薛、緝拾九部。蔣氏的分部與都氏略有不同，具體體現在幾個韻部的分合上：

1、江(覺)韻的歸屬問題：都氏的東鐘部包括東、冬、鐘，江韻獨立組成江講部；蔣氏把江韻與東、冬、鐘合併為東江部。考察劉氏和張氏的詩韻譜，江韻始終附於通攝之後，從未單獨出來過。王詩中以江韻入韻的只有五個韻例，其中通過通押的有4例，佔了絕對比例。還有一例是通江宕通押。所以我們認為把江韻歸入東鐘部是可行的。

同理，覺韻的歸屬也值得商榷。都氏考查王詩中覺韻的字都與藥鐸合用，覺韻歸入藥鐸部；蔣考查覺與藥、鐸押韻的僅兩例，其餘都與「屋燭」部押韻，覺韻歸入東鐘部。兩人依據的材料不同，所得的結論也不相同。我們參考二劉的韻譜，發現並非如都氏所說覺韻字僅與藥鐸押韻；覺與屋燭押韻的有兩例，與燭押韻的一例，與燭鐸、藥押韻的也各一例。它同時與兩部押韻，其歸屬不能簡單的把它劃歸哪一部。但作為江的入聲，覺韻歸入屋燭部較合適。但覺韻已開始從「屋覺」中分離，並逐漸與「藥鐸」接近。劉陳在其韻部中把覺一分為二，一部份歸屋燭，一部份歸藥鐸，即是一種證明。

2、寒桓部(曷末)是否與元仙部合併的問題：

蔣氏的寒桓部包括寒、桓，元仙部包括元、刪、山、先、仙；都氏把兩者合為寒山部。蔣氏考查王詩寒桓部與元仙部的押韻，沒有發現例證。全隋詩中也是如此。二劉的韻譜中也只見寒桓部及元仙部內部同用，互用的情況也沒有出現。儘管都氏認為初唐時元韻開始與魂痕類脫離而轉入寒山部是肯定的，但在王詩中沒有體現，我們支持把兩部分開。

同理，曷末並未有與月薛部混用的例子，把兩者合為一部似乎也沒有根據。作為寒桓的入聲，寒桓不與元仙相混，曷末也應與月薛分開。

三、劉冠才、陳士功分韻：

陰聲韻：魚部、支、皆、哈、廢、宵、歌、麻；陽聲韻：東、陽、庚、青、蒸、登、真、先、寒、侵、覃、添；入聲韻：屋、鐸、陽、錫、職、德、質、屑、曷、緝、合、葉。總的說來，他們的框架與都氏、蔣氏大體相當，只是分部更細。比如把陰聲韻中的廢韻獨立出來，陽聲韻的庚、青、蒸、登；入聲韻的職、德、合、葉；各自分成兩部。還有對於一些較難劃歸的韻，採取了比較折中的辦法，如江歸到東、陽兩部，元歸到先、寒兩部，覺歸入屋、鐸兩部。連月韻的一部份都歸入曷部。但似乎太過繁瑣。

以上三家對王梵志詩韻的分部，蔣氏最為準確。

(二)合韻：除了韻部劃分，王詩中還存在著大量合韻通押現象。

一、陰聲韻通押：1、流遇通押：流攝尤侯部的唇音字大部份轉入遇攝魚模部。2、止蟹通押：劉氏和張氏的韻譜中都列出了通押的5例，其中平聲3例，仄聲2例。

二、陽(入)聲韻通押：1、通江相押：據劉麗川的考證：「江攝字共出現七次，五次與通攝相押，二次與宕攝相押」³。2、臻山通押：元韻與元魂痕放在一起押韻，但在王詩中元韻出現的兩次都與仙韻通用。3、臻深通押：這是鼻音韻尾和唇音韻尾相押的例子。張氏韻譜中共6例，平、入聲各3例。4、曾通通押：張氏韻譜中共4例，平聲、入聲各兩例。5、梗宕通押。1例。6、梗曾通押。1例。7、通江宕相押。1例。

二、敦煌變文及曲子詞用韻研究

變文是唐五代民間流行的一種說唱文學。由於是說唱的底本，比較接近當時的口語，對我們研究當時的語音情況具有重要的參考價值。對變文韻部做考察的有以下兩人：

一、周大璞：23部

陰聲韻：支微、灰哈、魚模、蕭豪、歌戈、家麻、尤侯七部；陽聲韻：東鐘、江陽、真文、寒先、庚青、蒸登、侵尋、淡添八部；入聲韻：屋燭、覺鐸、質物、月薛、昔錫、職德、緝拾、合葉八部。

二、周祖謨：23部

陰聲韻：歌部、麻部、哈部、之部、魚部、侯部、豪部七部；陽聲韻：東部、陽部、庚部、蒸部、真部、寒部、侵部、覃部八部；入聲韻：屋部、鐸部、陌部、職部、質部、曷部、緝部、合部八部。

兩人對於變文的分部，結論大體一致，只在陽麥部的歸屬問題上有所分歧：周大璞根據變文的用韻把它歸併到覺鐸部，周祖謨則歸到昔錫部，我們同意後者。原因正如蔣冀騁(1997)中所說，「陽聲江陽唐為一部，庚耕清青為一部。庚耕未歸江陽，其相應入聲自不應歸覺鐸。儘管入聲的變化不一定完全與陽聲相對應」。⁴且昔錫作為清青的入聲，按系統性原則陽麥也應與其歸併。另外，變文與王詩分部有三處不同，值得注意：1、齊、霽、霽、祭四韻由灰哈部到支微部。2、江脫離東鐘，與陽唐合而為一。3、曷末部歸入月薛部。

3 劉麗川：〈王梵志白話詩的用韻〉，中國人民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語言論集》編輯組：《語言論集》第二輯（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84年，第1版），頁141。

4 蔣冀騁：《近代漢語音韻研究》（長沙：湖南師範大學出版社，1997年，第1版），頁55。

曲子詞同樣是民間文學的珍品，它的語言淳樸自然，保存了大量的古代西北口音，也是我們研究的重要內容。學界對曲子詞用韻做研究的目前只有張金泉一人，他分為18類並對陰聲、陽聲類作了具體介紹，入聲5類從略：1、通類。2、止類。3、虞類。4、蟹類。5、痕類。6、寒類。7、豪類。8、歌類。9、麻類。10、宕類。11、梗類。12、尤類。13、侵類。14、屋類。15、迄類。16、曷類。17、鐸類。18、陌類。由於缺乏比較項，且曲子詞的分部與變文大致相同，我們就把兩部分放在一起討論。兩者的主要差別在於：1、梗曾合韻。張氏合併蒸登入梗類，認為庚、耕、清、青、蒸、登通押。但蒸、登互葉的情況在曲子詞中只出現了一次，更別提它與其它四韻通押。張氏在曲子詞韻字表和韻譜中也沒有強有力支持其觀點的證據。蔣氏認為張氏把此兩陽聲韻部合併，是入聲相對應的結果。但「尤其在口語中，入聲的演變往往在陽聲變化之先」⁵，曲子詞的口語化程度較高，我們應充份尊重語言事實，不應拘泥於對應的系統。因此我們同意蔣氏的觀點，將兩部分開為好。2、廢的歸屬問題。變文支微部包括支脂之微齊祭六韻系，曲子詞此類比它多了廢韻。變文中廢韻字並未入韻，但周氏把它放在灰哈部中提及。因此廢韻在變文與曲子詞中分屬了不同的韻部。

三、唐五代敦煌詩文用韻總結

綜上所述，在我們考求的對象中，王詩多為初唐時期的詩作，變文和曲子詞大部份是中晚唐的作品，文獻跨度較大。故我們在歸納特徵時線條相對會比較粗略。唐五代敦煌詩文用韻的主要特徵如下：

1、魚與虞模合為一部，流攝尤侯唇音字大部分轉入魚模。遇攝轄魚虞模三韻，「遇攝虞模二韻的同用，從初唐到晚唐都沒有例外；魚與虞、模則有一個趨同合流的過程」⁶（李惠昌1989）。李考察唐代詩人用韻，三韻同用的在初唐僅在王維詩中出現兩例：盛唐才開始成為一種趨勢。流攝唇音轉入遇攝在語音史上也是公元八世紀到九世紀左右發生的音變現象。而在敦煌文獻中，魚虞模早就突破時間限制同用。流攝唇音也大部份轉入遇攝。

2、支脂之微合為一部，且齊韻字也在晚唐與其合併。止攝包括支脂之微四部，《廣韻》規定前三部同用，微獨用。敦煌文獻是四部同用的。根據唐作藩的考查，兩攝相押的例子在中晚唐就不是個別現象。且在更晚的時間裏「由於兩攝各自內部諸韻趨於合流，主元音演變得比較接近」⁷，蟹攝齊（祭廢）部轉入止攝，與其合流為一部。蔣考察在王詩中

5 蔣冀聘：《近代漢語音韻研究》（長沙：湖南師範大學出版社，1997年，第1版），頁50。

6 李惠昌：《遇攝韻在唐代的演變》，《汕頭大學學報》（人文科學版）第4期（1989年），頁81。

7 唐作藩：《唐宋間止、蟹二攝的分合》，載唐作藩：《漢語史學習與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2001年，第1版），頁137。

齊韻字作韻腳共出了7首，其中與支微部和灰哈相押各三首。劉陳二人也統計在押「支脂之微」的64首詩中，齊與支微部押韻佔了3首。證明齊在當時已有了向支微方面轉變的苗頭。

3、元部脫離魂痕與先仙合併。上古音系中元韻字多在寒部，魂痕在文部。中古音系《廣韻》規定元痕魂同用，王力考察南北朝詩人用韻也證明了這一點。但王詩中元韻出現的兩次都與仙韻相押，表明元魂痕三者的已不再同屬一個韻部。變文與曲子詞元韻都與先仙通用。

4、江逐漸從東鐘部過渡到陽唐部。「江韻在南北朝時代屬冬部，到了隋唐時代，脫離了冬部而獨立起來，但是還沒有和陽唐合流」⁸，但他也承認南北朝詩歌中有江陽唐同用的例子。王詩中江的用法很複雜，同時與通攝和宕攝相押。從出現的七次來看，押通攝的多於宕攝，故我們在王詩韻部中把江歸入東鐘部。但從語言發展的角度考慮，從南北朝到初唐，再到中晚唐，江攝逐漸與通攝分離，最終與宕攝合併。變文與曲子詞中的用韻情況就是證明。

5、庚耕清青(蒸登)通押。《廣韻》規定前三韻同用，青獨用。王詩、變文、曲子詞中四韻皆同用，可見這是敦煌地區的共同特點。劉陳認為根據入聲陽麥與昔錫的分立把庚耕與清青也分開，太過拘泥於系統性原則。蒸登部在王詩中與庚清部還是壁壘分明的。變文中兩部還是單列，但也已經出現了通押的例子，顯示出合併的趨勢。張金泉在歸納曲子詞韻部時把六韻合為一類，但並未提出有力證據。

6、入聲韻尾開始消變。都興宙考察王詩中存在陰入通押(-t與-p、-k)的例子。且不同韻尾的入聲韻也存在混用。變文和曲子詞中這種現象就更普遍。如合葉與月薛、質物的通押，且覺鐸、質物與屋燭、昔錫、職德、月薛通押，甚至可以出現大雜燴的局面。「相近入聲混葉，說明不同入聲趨於混同。」⁹

7、-m閉口韻的消變。閉口韻是指以-m收尾的侵尋、覃添兩韻部。王詩中-m尾與-n尾相押的有四例。周大璞在變文中也發現了侵尋與真文、庚青、蒸登、江陽、東鐘通押的例子。曲子詞的侵韻也是獨用的韻部，但「在梗類、痕類裏都看到了本類字」。¹⁰ 綜合以上零星例證，-m尾的消變是不爭的事實。

參考文獻：

都興宙：〈王梵志詩用韻考〉，《蘭州大學學報》，第1期(1986年)，頁121-126。

8 王力：《漢語語音史》(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5年，第1版)，頁216。

9 張金泉：〈敦煌曲子詞用韻考〉，《杭州大學學報》，第11卷第3期(1981年9月)，頁111。

10 同8。

- 江學旺：〈敦煌邈真贊用韻考〉，《浙江大學學報》，第1期(2004年)，頁77-85。
- 蔣紹愚：《近代漢語研究概況》，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1年，第1版。
- 李惠昌：〈遇攝韻在唐代的演變〉，《汕頭大學學報》(人文科學版)，第4期(1989年)，頁81-85。
- 李正宇：〈敦煌方音止遇二攝混同及其校勘學意義〉，《敦煌研究》，第4期(1986年)，頁47-55。
- 劉冠才 陳士功：〈王梵志詩用韻研究〉，《錦州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4期(1996年)，頁94-98。
- 劉麗川：〈王梵志白話詩的用韻〉，載中國人民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語言論集》編輯組：《語言論集》第二輯，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84年，第1版，頁122-153。
- 龍晦：〈唐五代西北方音與敦煌文獻研究〉，《西南師範學院學報》，第3期(1983年)，頁144-121。
- 魯國堯：〈元遺山詩詞曲韻考〉，載魯國堯：《魯國堯自選集》，鄭州：大象出版社，1994年，第1版，頁177-196。
- 羅常培：《唐五代西北方音》，載北京：科學出版社，1961年第1版。
- 蔣冀騁：〈王梵志詩用韻考〉，北京圖書館敦煌吐魯番學資料中心、臺北《南海》雜誌社合編：《敦煌吐魯番學研究論集》，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6年，第1版，頁491-508。蔣冀騁《近代漢語音韻研究》，長沙：湖南師範大學出版社，1997年，第1版。
- 邵榮芬：〈敦煌俗文學中的別字異文和唐五代西北方音〉，《中國語文》，第三期(1963年)，頁193-297。
- 唐作藩：〈唐宋間止、蟹二攝的分合〉，載唐作藩：《漢語史學習與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2001年，第1版。
- 王力：《漢語語音史》，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5年，第1版。
- 張鴻魁：〈王梵志詩用韻考〉，載程湘清主編：《隋唐五代漢語研究》，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92年，第1版，頁510-553。
- 張金泉：〈敦煌曲子詞用韻考〉，《杭州大學學報》，第11卷第3期(1981年9月)，頁102-117。
- 周大璞：〈敦煌變文用韻考〉，《武漢大學學報》，第3期(1979年)，頁55-58；第4期(1979年)，頁27-35；第5期(1979年)，頁36-39。
- 周祖謨：〈唐五代的北方語音〉，載周祖謨：《周祖謨語言學論文集》，北京：商務印書館，2001年，第1版，頁270-295。
- 周祖謨：〈敦煌變文與唐代語音〉，載周祖謨：《周祖謨語言學論文集》，北京：商務印書館，2001年，第1版，頁270-295。

【本文屬專著類】